**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勐腊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勐捧制胶厂电力市场化交易**

**项目编号：MJGS(DLJY20240102011)**

**采购人：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勐腊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3](#_Toc4527735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_Toc45277360)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及合同签订 9](#_Toc45277361)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1](#_Toc45277362)

[第五章 合同格式 11](#_Toc45277363)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申请文件格式 12](#_Toc4527736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勐腊有限公司就“勐捧制胶厂加入电力市场化交易”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具有相应资格和实力的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

## 一、项目名称

勐捧制胶厂电力市场化交易。

## 二、项目编号

YJJTMLGS(SCJSZX2024006)。

## 三、采购内容

代理电力市场化交易业务有关事宜，代理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年度双边协商交易、月度双边协商交易、月度联系挂牌交易、日前交易等。

## 四、本项目最高限价（如有）

人民币￥ / 大写。

## 五、磋商申请人资格要求

1.磋商申请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磋商申请人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近三年来（2021年1月1日至今）无因磋商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磋商申请人具有良好的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磋商资格未被暂停或取消，财产未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无行业处罚等不良行为记录；

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磋商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磋商。

## 六、报名及磋商文件的获取

6.1凡有意参加磋商者，请于2024年6月13日至2024年6月18日，每日上午08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6.2获取方式如下（现场获取或邮寄获取）：  
 （1）现场获取：磋商申请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至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勐腊有限公司生产技术中心（安全环保部）（地址：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勐腊县勐捧镇勐捧第二制胶厂内）获取磋商文件。

（2）邮寄获取：磋商申请人须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人电子信箱，并联系采购人进行邮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3）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采购人联系人：许云超

采购人联系方式：18013005701

采购人电子信箱：1510939746@qq.com

6.3竞争性磋商文件免费获取。

## 七、磋商时间

2024年6月24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准时开始。采购人对迟到的磋商申请文件将予以拒收。

## 八、磋商地点

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勐腊有限公司（地址：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勐腊县勐捧镇勐捧第二制胶厂内）。

## 九、磋商申请文件递交要求

**现场递交**

1.请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若供应商磋商申请文件未按照采购人磋商文件要求编写或递交，采购人有权终止本次磋商或取消供应商磋商资格。

2.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递交的磋商申请文件（含报价文件）。

3.采购人对供应商递交的磋商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 十、磋商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勐腊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3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定义

1.**“采购人”**指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勐腊有限公司。

2.**“供应商”**指受采购人邀请参加磋商并提交磋商申请文件、报价文件的单位。

3.**“供应商磋商代表人”**指由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代表供应商参加采购人邀请磋商会议与采购人进行竞争性磋商，并有权代表供应商在磋商结果确认文件上签字的具有完全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4.**“成交供应商”**指通过竞争性磋商与采购人对本采购项目内容、价格等主要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成为项目供应主体的供应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磋商申请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磋商申请人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近三年来（2021年1月1日至今）无因磋商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磋商申请人具有良好的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磋商资格未被暂停或取消，财产未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无行业处罚等不良行为记录；

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磋商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磋商。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内容须在供应商递交磋商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已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将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由于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导致供应商需要修改磋商申请文件的，经供应商书面说明，可以推迟磋商邀请函已确定的磋商时间，推迟的时间以书面通知为准。

四、磋商申请文件

（一）磋商申请文件组成

1.资质证明材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磋商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出席除外）原件;

（3）供应商磋商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需提供原件查验）;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5）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需加盖公章）;

（6）其他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需加盖公章）;

上述资质证明材料的原件经磋商小组核验后退还供应商。

2.报价文件

(1).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申请文件格式”的规定内容编写，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编写。

3.报价要求

（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格式填写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报价一览表中的总报价应为分项报价表中所报价的总和；

（2）供应商所报总价需包含为完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本次报价包含但不限于成本、利润、税金以及其他为完成本项目提供所有服务的一切费用。磋商申请人应充分考虑履约期间内可能发生的各种风险因素；

（3）报价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报价文件正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4）供应商免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项目应单独填写，并注明“免费”字样，免费项目不计入总报价或合计总报价；

4.其他文件

格式自拟。

（二）磋商申请文件编写要求

1.供应商应按采购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磋商申请文件，磋商申请文件应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2.供应商与采购人凡涉及采购内容的通知、信函及业务洽商等一切文件均使用简体中文;

3.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规范有特殊要求外，磋商申请文件中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磋商申请文件应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

（三）磋商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供应商应准备磋商申请文件（含报价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报价文件电子文档壹份（U盘）（是否需要看情况），电子文档必须包括所有报价文件的内容。（电子文档需确保能够正常读取及打开，并保证电子文档与纸质报价文件一致，如不一致，以纸质报价文件为准）；

2.磋商申请文件应牢固装订成册并编写目录和页码，封面上应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3.磋商申请文件应密封包装，密封袋封口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密封章，封面明显处应注明以下内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日期，以及“ 年 月 日时 分以前不得开封”字样。

五、无效报价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报价被视为无效：

1.供应商提供的报价大于最高限制价的；

2.报价文件未按采购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写或递交的；

3.供应商磋商申请文件对采购人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4.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提供虚假报价资料的；

5.公开报价后，供应商撤回报价，退出磋商的；

6.供应商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7.供应商就磋商项目的内容、价格等主要合同条款与采购人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导致磋商终止的；

8.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要求签订合同的；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因上述情况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保留向供应商追诉的权利。**

六、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磋商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均不负责承担供应商发生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费用。

七、现场踏勘

采购人不专门组织现场踏勘。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通过磋商，磋商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环节终止，采购人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双方进入合同签订环节。

（二）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终止本次磋商，并及时向供应商说明原因，按照相关规定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适用情形；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九、解释权

本次采购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 第三章 竞争性磋商及合同签订

一、磋商组织

本次磋商，采购人委派磋商小组和监督人员参加。磋商小组负责代表采购人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并在磋商结果确认文件上签字；监督人员负责对本次磋商进行全过程监督。

二、磋商程序

（一）供应商递交磋商申请文件；

（二）监督人员检查磋商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当场拆封磋商申请文件；

（三）磋商小组核验供应商磋商代表人身份及供应商资质证明材料；

（四）磋商小组审查供应商磋商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对于无签字盖章、高于最高限价等未实质性响应情形，且不具备补正材料条件的磋商申请文件按无效处理，并应及时告知供应商；

（五）磋商小组按照随机确定的顺序依次与单一供应商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的次数和时间视磋商时的具体情况而定；

磋商小组应如有要求供应商对相关问题做出解答和澄清，对磋商文件出现实质性变动的重新响应，对要求补正的必要材料等事项做出回复，并全面准确记录磋商过程，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六）磋商小组在商务、技术和服务条件磋商后，邀请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供应商进行最终报价，并告知供应商最终报价的截止时间；

（七）磋商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填写在磋商结果确认表；

1.有效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出现多家供应商报价最低且相同时，应组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只对价格重新报价，直至报价最低供应商仅为一家，未在规定时间提交最终报价文件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最终报价权利，磋商小组按照其第一次报价内容进行评审。最终报价文件一经提交不得撤回或修改，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生效；

2. 在磋商过程中对磋商文件未能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满足本条规定的最低家数时，磋商小组应停止磋商，从其他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随机选择补充，补充完成方可磋商。

（八）磋商结束**。**

三、确定中选供应商

磋商结果经采购人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四、签订合同

供应商与采购人应当自磋商成功，且磋商结果经各方书面确认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按照磋商结果确认文件及双方磋商商定的意见签订书面合同。双方签订的合同不得与磋商商定确认的内容相背离。

供应商超过上述期限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作为本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资格，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负责向采购人做出赔偿。

# 采购要求

#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磋商申请文件格式

**磋商申请文件**

项目名称：勐捧制胶厂电力市场化交易

项目编号：YJJTMLGS(SCJSZX2024006)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竞争性磋商回函

致：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勐腊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勐捧制胶厂电力市场化交易”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JJTMLGS(SCJSZX2024006)）的竞争性磋商，并提交磋商申请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并负法律责任：

1. 我方提交的磋商申请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2. 我方保证所递交的磋商申请文件及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3. 我方保证完全符合贵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出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4. 我方保证本次递交的法定代表人授权磋商委托书真实有效；

5. 如果我方在本次磋商中与贵方就磋商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并在磋商结果确认文件上签字确认，我方将按照双方确认的磋商结果，在磋商文件规定时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6. 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合同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 我方同意遵守贵方对本项目所做的有关规定；

8. 我方若未成为成交供应商，贵方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二、资质证明材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磋商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出席除外）原件

本人系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 \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磋商活动，授权委托代理人在参加本项目采购磋商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3.供应商磋商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4.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5.其他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云胶集团墨江公司电力市场化交易服务项目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容 |
| 1 | 初次总报价(元) | **大写：**  **小写：** |
| 2 | （根据实际情况添加） |  |
| 3 | （根据实际情况添加） |  |
| … | ……… |  |
| 5 | 备注 |  |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最终报价函**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容 |
| 1 | 最终总报价(元) | **大写：**  **小写：** |
| 2 | 我公司承诺： 1、完全满足商务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勾选：□同意，□不同意） 2、最终报价包括了成交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所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和拟获得的利润，并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若我方最终报价被采购人接受，本最终报价及承诺表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为止保持有效。 （勾选：□同意，□不同意） 3、其他承诺： | |

供应商名称：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最终报价函》由供应商签字盖章后携带至磋商现场备用，无需装订在磋商申请文件中。**

四、分项报价明细表（如有）

（格式自拟）

五、资格审查资料

**1.磋商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申请人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 | 网 址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 | |  | |
| 注册资金 |  |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 | |  | |
| 账号 |  |  |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注：应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证书复印件

磋商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磋商申请人承诺**

致： 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勐腊有限公司

**一、针对本项目磋商，我公司承诺如下：**

（1）我公司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磋商资格未被暂停或取消，无被禁止市场准入情形；

（2）本次磋商，我公司为独立磋商，无联合体；

（3）若我公司成交，我公司承诺不转包、不分包；

（4）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按采购人要求，向采购人开具与我公司名称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5）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我公司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我单位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

（8）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未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二、我公司近三年发生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严重违约或重大违纪、违法问题，行业处罚等情况如下：**

（具体内容由磋商申请人书面阐述）

……

**注：**此函作为我方的承诺，若有违背事实，我方将承担完全法律责任，且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的磋商或成交资格。

磋商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3.廉洁诚信承诺书**

致： 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勐腊有限公司

我司自愿承诺如下：

一、依法参与采购人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任何可能影响项目采购的单位或个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贿赂或变相贿赂；不与任何可能影响项目采购的单位或者个人恶意串通，损害采购人、供应商或其他第三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选或者成交；不协助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虚假材料谋取中选或者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采取任何形式的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成交。

五、如实申报存在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本公司与任何采购人工作人员存在的关联关系；

（二）本公司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的任何关联关系。

六、如果中选，严格履行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承诺和合同约定的义务。在采购、执行、质保等全流程各节点，不以任何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各级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八、遵守采购人及其上级管理单位关于供应商及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的相关内部管理制度。若出现违反前述相关制度的行为，自愿接受采购人依据相关制度进行的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直接和间接赔偿责任。

九、自觉主动维护采购人采购活动公平竞争的良好秩序。对违反法律法规、采购人及其上级管理单位规范、采购职业道德的单位或者个人，及时向纪检监察机关、监督部门举报。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责任人、项目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的相关行为，均自愿接受上述承诺的约束。

磋商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拟派项目团队

**1）磋商申请人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 性 别 |  | | | 年 龄 | |  | |
| 职 务 |  | | | 职 称 |  | | | 学 历 | |  | |
| 工作时间 | | |  | | | 工作年限 | | | |  | |
| 已完成主要项目情况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业主单位 | | | | | 项目金额  （万元） | | 项目完成时间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附项目负责人相应证件的复印件。

2、类似项目实施经验证明材料可为合同(如有）或协议书(如有）。

磋商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拟派团队成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派本项目的所有人员 | | | | | |
| 人员类别 | 姓 名 | 专 业 | 学　历 | 拟在本项目中主要承担的工作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工作人员一 |  |  |  |  |
| 工作人员二 |  |  |  |  |
| 工作人员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附项目组人员的相应证件的复印件（如：身份证、毕业证（若有）、职称证（若有）、其他证书（若有）等。

2、本表可以向下扩展。

磋商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文件

（格式自拟）

八、质量及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九、类似业绩表

**1.类似项目业绩**

| **序号** | **合同名称** | **甲方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类似项目业绩是指自20\*\*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

2、各磋商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可为合同或协议书或其他业主证明材料，复印件附于磋商申请文件中。未提供对应业绩的证明材料或内容不完整导致磋商小组无法判断的，磋商小组将不予认可。

磋商申请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十、其他资料**

（磋商申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